

亞洲大學教師代購圖書要點

94.10.18 圖書館推展委員會通過
94.11.30 94 學年度第 5 次行政會議通過
94.12.08 亞洲秘字第 9402535 號函發布
100.3.18 99 學年度第 14 次館務會議通過
100.4.20 99 學年度第 10 次行政會議通過修正第 1、6 點條文
100.5.5 亞洲秘字第 1000005721 號函發布

- 一、亞洲大學圖書館(下稱本館)為使本校各系(所)老師能及時購入教學研究所需之國外新書，特訂定本要點。
- 二、適用對象：本校專兼任教師。
- 三、各系(所)老師出國開會或參訪時，可代購本館未典藏之新書，在每會計年度該系(所)分配經費限額內，由老師先行墊付，再攜回報帳。各系所每年代購之額度為一仟美元(含郵寄費用)。
- 四、所代購圖書應經系主任(或所長)核准，並知會圖書館事先進行館藏複本查核，否則無法予以核銷；核銷請檢附憑證及單據向本館核報，單據付款人請註明「亞洲大學」(Asia University)。核銷單據另訂之。
- 五、各系所老師所代購之圖書，經核報之後，需將所購書籍送交本館採編組編目典藏，如有教學及研究上之急需，圖書館應儘速處理，以供眾閱覽。
- 六、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發布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